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提案

2023 年 4 月 25 日

目 录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6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7
关于董事薪酬的提案	28
关于监事薪酬的提案	30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32

提案 1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为重要的一年，也是西部创业发展史上极不寻常的一年。一年来，面对持续下行的经济压力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公司董事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攻坚克难、锐意进取，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在改革中体现了更大担当，在发展中实现了更大作为，公司业务结构显著优化、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取得了成立以来最好经营业绩。

一、2022 年主要工作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坚持战略引领，聚焦产业发展，谋划和推动了一批重大项目建设，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8,538.5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797.5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5,601.35 万元，分别较 2021 年增长 44.38%、5.45%、6.98%；全年完成运量 6,748 万吨，同比增长 8.37%；完成货物周转量 31.29 亿吨公里，同比增长 10.02%；日运量、月运量、累计运量连创历史最好水平。主要成

效集中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战略引领，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始终把高质量谋划、高效率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作为落实战略定位、优化产业布局的重要抓手，以全区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产业为契机，紧紧围绕“铁路运输、供应链服务”两大核心业务，成立工作专班，实施“挂图作战”，加强重点统筹，谋划内外通道、物流园区、数字化转型等一批重点项目，项目储备和投资总量前所未有，为持续发展增添了信心、注入了动力。在项目推进上，突出重点、分步实施，成熟一个、推进一个。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项目如期开工，任家庄煤矿、清水营煤矿、马莲台电厂专用线顺利通车，南部铁路接轨控制性工程积极推进，崇胡道口平改立顺利实施。项目数量多于历年，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科学决策，提升企业运转效能。严格以《公司章程》作为行权履责的基本准则，以董事会职能定位为重大决策的根本遵循，切实做到依法决策、科学决策、高效决策。2022年，公司坚决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决策部署，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发挥铁路运输大动脉作用，全力以赴做好能源保运，管内煤炭应运尽运，外煤运量持续扩大，单日和月度运量均创历史记录，有效发挥能源供应“压舱石”和“稳定器”作用。积极扩大物贸一体化业务，打造煤炭储装运基地，推进“铁海公”多式联运，启动灵武陆港换装业务，开通蒙古国进口原煤专列，开辟能源保运“黄金通道”。多措并举推动酒庄公司扭亏增盈，完成葡萄酒

库存清零任务。

(三) 深化改革，激发企业发展活力。董事会全方位、深层次推进公司改革，建立健全有效机制，激励经理层干事创业积极性，建立包抓机制，制定收官作战图，逐项盘账对表、销号清零，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全面达标。紧紧扭住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牛鼻子”，将实施范围从各子公司经理层扩大到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签约率达 100%。通过建立权责利相统一的契约化管理与监督机制，充分落实董事会对经理层成员选聘、业绩考核、薪酬分配等权力，有效激发了公司的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总部“三项制度”改革和宁东铁路“积分制”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和自治区国资委案例库。制订加强和改进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实施意见，完善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开展年轻人员挂职锻炼和岗位交流，拓宽引才渠道，管理人员队伍年龄结构、专业结构逐步优化。职工年人均收入由 14.06 万元增加到 16.81 万元，带薪休假、康养体检、补充医疗保险等有效落实。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累计研发经费支出 1,860 万元，智能“安全门”投入运行，行车安全预警系统上线，新型数字列尾装置研发成功，综合视频监控投入运用，新能源机车研发取得新进展。全年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5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报送全区职工技术创新成果 11 项，科技创新氛围更加浓厚。

(四) 防范风险，保障企业平稳运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

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确保各项经营活动及决策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有据可查、有标可鉴。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各项监管规则，持续完善信息传导机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全面风险管理办法》要求，全面开展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根据风险事项及风险影响程度，判定风险等级，更新 2022 年度风险数据库，对中高风险管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判定风险管控程度，实现对风险事项统一管理、总体把控，构筑公司防御风险的坚实屏障。更新《内部控制手册》，细化控制节点，强化管控措施，实现业务流程闭环管理。修订完善公司总部及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2022 版》，整章建制清理规章制度 116 项，员工合规意识、内控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逐渐增强，内控建设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逐步提升。制定《合规管理实施方案》《合规管理办法》，将合法合规性审查和重大风险评估作为重大决策事项必经前置程序，充分发挥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务部门、外聘法律顾问专业审核把关作用，切实发挥风险防范职能。

二、董事会建设运转情况

公司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切实增强履职实效，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夯实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基石。

（一）全面落实股东大会决议。2022 年，董事会依法合规组织召集股东大会 2 次，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在审议影响

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董事会坚决贯彻执行股东大会会议精神，全面组织实施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2022 年共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15 项，包括组织公司各治理主体严格执行股东大会修订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依法依规高效完成董事会选举，保障公司高效运转。

（二）持续强化董事会建设。通过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等，进一步统筹规范各治理主体之间的关系，厘清党委与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权责边界，明晰各自决策事项清单和规范程序，为董事会、经理层规范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持续强化董事履职保障，积极开展董监高各类培训，保证董事及时掌握最新规定和相关要求，提高履职能力。

（三）高效推进董事会运转。2022 年共召开董事会 10 次、审议通过 34 项提案，包括定期报告、公司治理、项目投资、人事聘任等事项。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策过程科学、民主，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各专门委员会权责分明、运作有效，全年共召开会议 11 次。专门委员会认真研究审议相关提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

责，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重大经营事项、预计关联交易额度、补选董事等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并出具独立意见，助力董事会科学规范决策，在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2023 年工作展望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在新的起点上持续深化改革、全面谋篇布局、实现扩能增效的关键之年。公司董事会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突出“一体化协同、高质量发展”主题，以提运力、增运量、防风险、保安全、促发展为主线，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全力以赴起好步开好局，奋力打造一流上市公司。

（一）坚持稳中求进，确保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一是着力增运量保增长。稳定管内运量，提升外煤运量，强化非煤运输，坚决扛起保运政治责任，着力提升铁路运力运效。推动公铁联运、铁铁转运，打通疆煤出区新路径，扩大煤化工产品外运、外煤进宁、矿石等大宗物资反向运输，形成新的增长点。二是着力拓市场保增长。主动拓展区内发电、供热企业等需求市场，积极推进国能大通道全程物流业务。积极开展疆煤、陕煤进宁，推进蒙煤进宁全程物流业务，推进底开门车和集装箱疆煤进宁供应链贸易业务。三是着力优服务保增长。紧盯上游供给侧和大客户需求侧变化，精确指挥调度，优化装车组织，加强机辆保障，提高运输

效率。拓宽外运通道，加快融入国能铁路网，接入国铁大系统，为广大客户提供更加安全稳定、优质高效的物流服务。

（二）集聚发展动能，努力做强做大主导产业。一是**战略引领布局新动能**。加快修编公司发展规划，拓展业务布局，统筹谋划区内物流“公转铁”、外向通道及外煤入宁等工作，加快构建“立足宁东、满足全区、面向全国”的大物流大运输新格局。二是**做强产业增添新动能**。谋划物流基地建设，拓展仓储、装卸、配送等业务，持续拓展非煤货运市场，逐步形成公铁海多式联运物流体系。三是**项目带动扩充新动能**。举全力抓好宁东铁路电气化改造，力争完成牵引供电、电力机务段等主体工程。积极推进对外大通道建设，推动实施南部铁路建设项目，加快宋新庄站与太中银铁路汪水塘站接轨。

（三）持续改革创新，不断增强发展内生动力。一是**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快推进财务、人资等管理信息化建设，进一步优化母子公司管理体制。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加强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健全与全员绩效考核紧密挂钩的薪酬分配机制。二是**锻造创新驱动引擎**。强化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应用，持续提升服务质量、管理效能、经营效益。

（四）聚焦规范管理，持续提升内部治理水平。一是**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坚持“两个一以贯之”，完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各治理主体权责清晰、有效履职提供制度保障。二是**突出抓好投资管理**。开展“项目管理质量提

升年”，修订完善投资制度体系，实施 2022 年投资项目“回头看”。加强重大投资项目审核论证，优化项目建议书和投资计划编制，持续规范项目立项程序。三是提升成本管控水平。深化全面预算管理，紧盯“一利五率”，强化预算编审、资金管控、考核分析全过程控制，加强资产全流程管理，动态管理低效无效资产。深化“双增双节”“对标一流”行动，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四是持续强化合规管理。建立完善全过程、全链条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压实重点人员责任。健全重大事项合规审查机制，确保外聘法律顾问审核全覆盖。稳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常态化做好审计监督，强化监事会、纪检巡察、财务法务等协同监督，构筑风险防范有效屏障。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1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召开方式	审议通过的议案	披露日期
1	2022 年 5 月 20 日	2021 年度 股东 大会	现场 表决 与 网络 投票 相结 合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 5 月 21 日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董事薪酬的提案	
				关于监事薪酬的提案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2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2 年 第一 次 临时 股东 大会	现场 表决 与 网络 投票 相结 合	关于预计 2022 年第四季度日常关联交易及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提案	2022 年 12 月 16 日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关于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附件 2

2022 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召开方式	审议通过的提案	披露日期
1	2022 年 1 月 11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临时会议)	通讯 表决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提案	2022 年 1 月 12 日
				关于子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 置的提案	
2	2022 年 3 月 16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临时会议)	现场和 通讯 表决 相结合	2021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和 2022 年度经营工作计划	2022 年 3 月 17 日
				2022 年度投资计划	
3	2022 年 3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 (临时会议)	通讯 表决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提案	2022 年 3 月 29 日
4	2022 年 4 月 26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	现场和 通讯 表决 相结合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 4 月 28 日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预案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董事薪酬的提案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提案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 提案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5	2022 年 6 月	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九次会议	现场 和通讯	关于子公司宁东铁路公司电气化 建设项目的提案	2022 年 6 月

	29 日	(临时会议)	表决相结合	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提案 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责的提案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提案	30 日
6	2022 年 7 月 29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 (临时会议)	通讯表决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的提案	2022 年 7 月 30 日
7	2022 年 8 月 23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	通讯表决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2 年 8 月 24 日
8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	通讯表决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关于预计 2022 年第四季度日常关联交易及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提案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	2022 年 10 月 28 日
9	2022 年 11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二十三次会议 (临时会议)	通讯表决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关于换届提名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关于换届提名独立董事的提案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提案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2022 年 11 月 29 日
10	2022 年 12 月 15 日	第十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	现场会议与视频(通讯)会议相结合	关于选举董事长的提案 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提案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案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提案	2022 年 12 月 16 日

提案 2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监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定位、年度目标任务、重点项目建设和重点工作安排，切实履行工作职责，认真开展监督检查，推动公司规范高效运作、依法合规经营，实现高质量发展。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2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要求，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加强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及其成员履职以及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事项的监督检查，切实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聚焦重大事项决策，突出监督重点。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监事列席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10 次、总经理办公会 16 次，全面掌握公司经营状况和管理实际，对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授权范围、执行决议情况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提出意见建议，督促董事会、经营层遵章守纪，规范运作。对日常关联交易、财务决算、利润分配、定期报告等 13 项重大事项认真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二) 聚焦财务状况，增强监督实效。将股权投资、重大项目建设、重要设备购置、大宗物资采购、关联交易事项等作为监督重点，推进财务规范化。采取内部约束+外部监督相结合的方式方法，通过参加公司经营分析会和月度例会，听取经营情况分析报告，监督财务活动的依法合规性和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性。通过外聘会计师事务所对监事会提出的重点关注事项的审计情况，对年度财务报告编制进行监督，提高年报质量。

(三) 聚焦内控合规，拓宽监督视角。遵循依法合规、重点突出、审慎有效的原则，对内控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风险防控情况进行重点监督。针对内外部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内部控制存在的薄弱环节，督促管理层落实整改，不断拓宽内部控制与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合规管理等领域的系统性监督视角。审议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合重点领域合规风险排查，建议董事会、经营层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完善内控制度和管理机制。

(四) 聚焦自身建设，增强履职能力。按照有关规定，如期完成了监事会换届工作。组织监事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和宁夏上市公司协会专题培训，认真学习“监事履职法规及案例分析”“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监督的相关实务解析”“上市公司监事履职风险防范”等内容，掌握相关知识，增强履职能力。及时了解掌握监管政策和工作导向，积极做好与董事会、管理层以及审计机构的联系沟通，确保监事会工作顺利推进。

二、对有关事项的监督检查和审核情况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通过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及其成员履职以及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事项的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报告期内持续修订完善，董事会和管理层运作规范，决策科学合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得到认真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于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公司财务情况。根据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定期报告编制及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结合年度审计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遵守《会计准则》等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以及变更会计估计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业务实际，财务管理运作规范有序。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因大股东股权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宁东铁路公司、西创运通公司向国能宁煤提供铁路运输服务等业务构成日常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价格根据自治区核定的运费标准和市场

行情确定，不存在有失公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股东、董事在审议该事项时均按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情形。

(四)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整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在公司生产经营等运行的各个环节得到了持续和较好的执行，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的保障。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真实、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五)对外担保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六)年报审计情况。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反映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管理实际。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监事会将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一)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健全和完善工作机制，严格按照规

定召开监事会会议，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二）坚持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相结合，加强对公司物资采购、重大项目建设、内部控制及风险防范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主动发现问题，督促整改问题，推动公司依法合规经营、防范化解风险，促进公司各项管理更加规范。

（三）加强与公司相关工作机构协同，整合监督资源，改进监督方法，形成监督合力，提升企业依法合规经营，防范化解各类重大风险能力。

（四）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提高监事的自身业务素质。通过开展专项调研，深入了解生产经营和创新发展情况，提高监督检查实效，推动和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宁夏西部创新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2023 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

召开日期	届次	召开方式	审议通过的提案	披露日期
2022 年 4 月 26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现场会议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 4 月 28 日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监事薪酬的提案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2 年 8 月 23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通讯表决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2 年 8 月 24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通讯表决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预计 2022 年第四季度日常关联交易及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提案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	
2022 年 11 月 28 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	通讯表决	关于换届提名股东代表监事的提案	2022 年 11 月 29 日
2022 年 12 月 15 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	现场会议	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提案	2022 年 12 月 16 日

提案 3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财务状况

(一) 资产状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613,150.24 万元，较年初 577,024.79 万元增加 36,125.45 万元，增幅 6.26%。其中：

1. 货币资金 168,163.33 万元，较年初 113,648.08 万元增加 54,515.25 万元，增幅 47.97%，主要是收入增长形成的经营积累。

2. 应收票据 21,892.44 万元，较年初 33,484.13 万元减少 11,591.69 万元，降幅 34.62%，主要是子公司宁东铁路票据承兑期限缩短且客户银行存款结算比例上升所致。

3. 应收账款 22,679.79 万元，较年初 16,668.56 万元增加 6,011.23 万元，增幅 36.06%，主要是子公司西创运通开展供应链贸易业务增加应收货款所致。

4. 应收款项融资 7,731.60 万元，较年初 14,529.57 万元减少 6,797.97 万元，降幅 46.79%，主要是子公司票据承兑期限缩短、持有至到期比例上升所致。

5. 预付款项 1,762.07 万元，较年初 309.19 万元增加

1,452.88 万元，增幅 469.90%，主要是子公司宁东铁路预付机车用油款。

6. 其他应收款 756.12 万元，较年初 180.37 万元增加 575.75 万元，增幅 319.19%，主要是子公司宁东铁路应收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执行款 429.75 万元，该款项已于期后执行到账。

7. 其他流动资产 1,524.70 万元，较年初 369.64 万元增加 1,155.06 万元，增幅 312.48%，主要是子公司待抵扣进项税。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747.84 万元，较年初 16,022.40 万元增加 725.44 万元，增幅 4.53%，主要是宁东铁路所持太中银铁路股权评估增值 725.44 万元。

9. 投资性房地产 10,863.40 万元，较年初 11,558.11 万元减少 694.71 万元，降幅 6.01%，主要是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减值所致。

10. 固定资产 312,249.14 万元，较年初 321,948.75 万元减少 9,699.61 万元，降幅 3.01%，主要原因是：（1）本年计提折旧 18,488.82 万元；（2）因处置或报废使资产原值减少 6,517.97 万元；（3）本年购置及在建工程转入新增资产 13,936.23 万元。

11. 在建工程 2,498.02 万元，较年初 1,034.90 万元增加 1,463.12 万元，增幅 141.38%，主要是本年开展电气化建设项目及信号改造项目所致。

（二）负债状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合计 52,876.06 万元，较年初 39,356.12 万元增加 13,519.94 万元，增幅 34.35%。其中：

1. 应付票据 7,413.58 万元，较年初 2,482.92 万元增加 4,930.66 万元，增幅 198.58%，主要是子公司宁东铁路提高票据结算比例所致。

2. 应付账款 19,349.24 万元，较年初 13,944.17 万元增加 5,405.07 万元，增幅 38.76%，主要是子公司宁东铁路尚未支付的工程款、货款等及西创运通供应链贸易业务尚未支付的货款。

3. 合同负债 2,301.17 万元，较年初 970.13 万元增加 1,331.04 万元，增幅 137.20%，主要是子公司预收但尚未结算的运费。

4. 其他应付款 8,929.09 万元，较年初 7,704.32 万元增加 1,224.77 万元，增幅 15.90%，主要是子公司大古物流计提的税收滞纳金 1,150.87 万元。

二、经营情况

(一)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78,538.58 万元，较 2021 年 123,662.24 万元增加 54,876.34 万元，同比增幅 44.38%。主要原因是：1.2022 年铁路货物运量 6,748 万吨，较 2021 年 6,227 万吨增加了 521 万吨，运输收入同比增加 6,585.96 万元；2.供应链贸易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48,531.86 万元。

(二) 营业总成本 144,075.78 万元，较 2021 年 93,158.86 万

元增加 50,916.92 万元，同比增幅 54.66%。其中：

1.营业成本 137,720.60 万元，较 2021 年 86,817.90 万元增加 50,902.70 万元，同比增幅 58.63%。主要原因是：（1）职工工资、社保及两金同比增加 1,771.57 万元；（2）因本年铁路线上资产计提折旧、到役固定资产报废等因素使折旧费用同比增加 4,064.58 万元；（3）供应链贸易业务量增加使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45,339.84 万元。

2.税金及附加 1,171.82 万元，较 2021 年 933.94 万元增加 237.88 万元，同比增幅 25.47%，主要原因是：（1）收入增长带动实缴增值税增加，使城建税同比增加 185.01 万元；（2）因运量和供应链贸易业务量增加等使印花税同比增加 43.70 万元。

3.销售费用 168.01 万元，较 2021 年 184.00 万元减少 15.99 万元，同比降幅 8.69%，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酒庄公司业务缩减导致业务推广费同比减少 12.41 万元。

4.管理费用为 7,482.19 万元，较 2021 年 7,021.89 万元增加 460.30 万元，同比增幅 6.56%，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368.64 万元。

5.研发费用 1,120.41 万元，较 2021 年 517.61 万元增加 602.80 万元，同比增幅 116.46%，主要原因是：本年加大了对“氢动能机车联合研发”“机车远程智能控制系统（无人驾驶）”等项目投入。

6.财务费用-3,587.25 万元，较 2021 年-2,316.48 万元减少

1,270.77 万元，同比降幅 54.86%，主要原因是：（1）货币资金增加且均优化了资金存款配置，使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1,417.60 万元；（2）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息同比增加 148.25 万元。

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25.44 万元，较 2021 年-329.76 万元增加 1,055.20 万元，同比增幅 319.99%，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宁东铁路所持太中银铁路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725.44 万元。

8.信用减值损失 110.14 万元，较 2021 年 1,556.71 万元减少 1,446.57 万元，同比降幅 92.9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收回已全额计提减值的太中银铁路预付款 1,683 万元。

9.资产减值损失-2,349.47 万元，较 2021 年-557.79 万元增加损失 1,791.68 万元。

（三）营业外收入 608.45 万元，较 2021 年 268.66 万元增加 339.79 万元，同比增幅 126.48%，主要是确认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诉讼案件期后执行款 405.43 万元。

（四）营业外支出为 3,621.38 万元，主要包含无缝线路换铺项目钢轨损失 1,987.19 万元、子公司大古物流根据《税务处理决定书》计提的税收滞纳金 1,150.88 万元，较 2021 年 3,404.87 万元增加 216.51 万元，增幅 6.36%。较上期变动主要原因是：①上期宁东铁路向灵武政府公益性捐赠两座桥梁，使公益捐赠支出同比减少 656.80 万元；②报告期内集中报废一批无使用或修复价值的资产，使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同比增加 842.99 万元。

（五）净利润 23,797.58 万元，较 2021 年 22,567.45 万元增

加 1,230.13 万元，同比增幅 5.45%。

三、 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

2022 年每股收益 0.1632 元，较上年增加 0.0085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560,274.18 万元，每股净资产 3.84 元，较上年增加 0.15 元。

四、 资产负债率和净资产收益率

资产负债率为 8.62%，较上年增加 1.80 个百分点；净资产收益率 4.33%，较 2021 年上升 0.04 个百分点，主要是本年净利润增长带动净资产收益率上升。

五、 主要子公司财务分析

（一）宁东铁路公司

宁东铁路 2022 年运量较 2021 年提升 8.37%，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1,647.99 万元，较 2021 年 91,365.22 万元增加 10,282.77 万元，同比增幅 11.25%。营业总成本 72,756.50 万元，较 2021 年 63,404.20 万元增加 9,352.30 万元，同比增幅 14.75%。2022 年净利润为 22,000.20 万元，较 2021 年 22,227.74 万元减少 227.54 万元。营业总成本升高及利润降低的主要原因是：1. 本年职工工资、社保及两金同比增加 1,771.57 万元；2. 因运量提升和柴油价格上涨带动机车用油同比增加 2,566.94 万元；3. 因 2022 年铁路线上资产计提折旧、到役固定资产报废等因素导致折旧费用同比增加 4,064.58 万元；4. 2022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355.90 万元，较 2021 年 557.79 万元增加 798.11 万元。

（二）西创运通公司

2022 年西创运通实现营业收入 95,552.15 万元，其中：铁路运输收入 31,101.69 万元，较 2021 年 32,777.91 万元减少 1,676.22 万元，同比降幅 5.11%；供应链贸易业务实现收入 64,450.46 万元，较上年 15,918.60 万元增加 48,531.86 万元，同比增幅 304.88%。2022 年营业总成本 88,289.17 万元，较 2021 年 43,836.29 万元增加 44,452.88 万元，同比增幅 101.41%，主要原因是运输及供应链贸易业务量增加导致营业成本上升；2022 年实现净利润 5,327.89 万元，较 2021 年 3,384.39 万元增加 1,943.50 万元。

（三）酒庄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24.40 万元，较 2021 年 1,791.65 万元减少 167.25 万元，同比降幅 9.33%，主要原因是葡萄酒销量降低，使收入同比减少 123.88 万元。2022 年营业总成本 2,025.36 万元，较 2021 年的 2,020.32 万元增加 5.04 万元，同比增幅 0.25%，主要原因是：1. 葡萄酒销量降低，使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108.70 万元；2. 因葡萄酒销量降低、收入减少，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 63.78 万元；3. 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及职工教育经费等增加，使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198.62 万元。2022 年净利润-1,077.85 万元，较 2021 年 4.13 万元减少 1,081.98 万元。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提案 4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预案

各位股东：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母公司）2022 年度净利润为 112,717,541.1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23,565,480.46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806,087,705.57 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鉴于母公司 2022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计划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提案 5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现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附件：1.2022 年年度报告
2.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提案6

关于董事薪酬的提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考虑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及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各任职人员的具体职责，提出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董事。

二、适用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董事长、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职务执行；

（二）劳动人事关系未在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独立董事薪酬由固定薪酬和会议津贴两部分构成，其中：固定薪酬为 4 万元/年，按月发放；会议津贴按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次数计发，标准为 3,000 元/次；

（四）独立董事、劳动人事关系未在公司非独立董事为参加会议、履行职责发生的差旅费、培训费（仅限上市公司监管部门和协会组织的培训）由公司承担，按照《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差旅费管理办法》的主要负责人相关标准执行。

四、董事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公司董事因改选、辞职等原因离职的，其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发放。

六、本薪酬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原有薪酬标准或方案同时废止。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提案 7

关于监事薪酬的提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考虑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及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各任职人员的具体职责，提出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监事，包括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和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

二、适用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一）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会主席，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职务执行；

（二）职工代表出任监事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其薪酬按公司相应职务的薪酬执行；

（三）由股东代表出任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但其为参加会议、履行职责发生的差旅费、培训费（仅限上市公司监管部门和协会组织的培训）由公司承担，按照《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差旅费管理办法》的主要负责人相关标准执行。

四、监事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公司监事因改选、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实际任期计算发放。

六、本薪酬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提案8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请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9 人，注册会计师 1,49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1 年度业务收入为 36.74 亿元，其中，审计业

务收入为 26.9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54 亿元。2021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58 家，收费总额 4.5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7 亿元。

信永中和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2020 年至 2022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人次、行政处罚 4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5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负责公司审计项目的人员信息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耀忠，199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质，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李耀忠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马磊，2014 年 12 月在信永中和工作至今，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 年至 2021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王辉，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5 家。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按照公司所在地区审计费用水平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

员、工作天数和每个工作人员日收费标准，公司拟支付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 7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 15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对信永中和机构、人员、业务、执业信息和诚信记录进行了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不胜任公司审计业务和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鉴于信永中和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执行《审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等制度的要求，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任务，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内部控制状况，恪尽职守，表现出良好的执业精神和勤勉尽职的态度。因此，提议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 75 万元。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经核查，信永中和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审计质量控制体系健全，独立性、诚信记录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符合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要求，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具有上市公司及公司所在行业审计经验，能够胜任年度审计工作。在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严格执行《审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和审计规程、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

制度，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任务，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内部控制状况。同意将续聘信永中和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信永中和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保护能力，董事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拟支付审计费用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